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mou Environmental Holding Limited

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5)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24,724	640,040
經營所得溢利	173,334	121,80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102,609	55,146
每股基本盈利(附註1)	0.09	0.06
每股攤薄盈利(附註1)	0.09	0.06
資產總額	2,993,669	2,640,564
資產淨值	1,165,285	1,079,909
經營利潤率	23.9%	19.0%
淨利潤率	11.8%	6.5%
資產負債率	1.1倍	0.8倍

附註：

- (1) 每股盈利乃根據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的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及相關年度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並無攤薄普通股。

年度業績

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收益	2	724,724	640,040
折舊及攤銷	5(c)	(168,438)	(152,241)
存貨成本	5(c)	(190,363)	(163,827)
員工成本	5(b)	(69,260)	(60,849)
公用事業成本	5(c)	(18,180)	(20,092)
其他開支		(113,007)	(134,670)
其他收益	3	10,306	12,924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4	(2,448)	521
經營所得溢利		173,334	121,806
融資成本	5(a)	(52,936)	(67,112)
除稅前溢利	5	120,398	54,694
所得稅	6	(35,146)	(12,839)
年度溢利		85,252	41,855
以下應佔：			
權益股東		102,609	55,146
非控股權益		(17,357)	(13,291)
年度溢利		85,252	41,855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7		
基本及攤薄		0.09	0.0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85,252	41,855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不使用人民幣(「人民幣」)作為功能貨幣 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換算的匯兌差額	<u>124</u>	<u>3,996</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85,376</u>	<u>45,851</u>
以下應佔：		
權益股東	102,733	59,142
非控股權益	<u>(17,357)</u>	<u>(13,291)</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85,376</u>	<u>45,85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1,695	917,326
投資物業		841,382	721,200
在建工程		363,246	392,765
使用權資產		272,855	279,280
無形資產		3,263	4,074
其他應收款項		4,813	15,788
遞延稅項資產		39,565	37,911
其他金融資產		5,740	8,165
		<u>2,732,559</u>	<u>2,376,509</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2,732,559</u>	<u>2,376,509</u>
流動資產			
存貨		6,037	3,44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81,850	157,314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		45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773	103,297
		<u>261,110</u>	<u>264,055</u>
流動資產總額			
		<u>261,110</u>	<u>264,05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483,109	552,894
合約負債		9,148	23,372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0	384,680	253,558
即期稅項		15,920	12,341
租賃負債		695	728
		<u>893,552</u>	<u>842,893</u>
流動負債總額			
		<u>893,552</u>	<u>842,893</u>
流動負債淨額			
		<u>(632,442)</u>	<u>(578,838)</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2,100,117</u>	<u>1,797,67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續)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0	864,317	650,147
遞延收入		65,288	67,203
遞延稅項負債		4,637	19
租賃負債		590	393
		<u>934,832</u>	<u>717,762</u>
非流動負債總額		934,832	717,762
資產淨值			
		<u>1,165,285</u>	<u>1,079,90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98,377	98,377
儲備		884,288	781,555
		<u>982,665</u>	<u>879,932</u>
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982,665	879,932
非控股權益		182,620	199,977
		<u>1,165,285</u>	<u>1,079,909</u>
權益總額		1,165,285	1,079,909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統稱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披露於下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由於初步應用該等有關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的發展所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其資料載於附註1(c)。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人民幣632,442,000元(2019年：人民幣578,838,000元)。本公司董事已確認，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得現金流量的未來預測及本集團重續或延期其銀行融資及其他融資來源以撥付其自本年度財務報告的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持續經營及其計劃及/或已承擔資本開支的預計能力，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具有足夠資源在未來十二個月內繼續作為持續經營業務，且並無有關可能個別或共同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財務報表的編製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準，惟按公允價值列賬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間的較低者列賬。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與支出的匯報數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在該等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其他多項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判斷不易從其他途徑得知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c) 會計政策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在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外，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該修訂提供實際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豁免評估的規定，不評估直接由於COVID-19疫情產生的若干合資格租金寬減（「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是否屬租賃修訂，而以並非租賃修訂方法入賬。

本集團已選擇採納該等修訂並於本年度對授予本集團的所有合資格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因此，已收租金寬減已就於觸發上述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之期間在損益確認為負值的可變租賃付款入賬。此舉對於2020年1月1日權益期初結餘並無影響。

2.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工業園區物業發展及管理、電鍍廢水處理以及銷售貨品及配套業務。有關本集團主要活動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2(b)。

收益細分

按主要業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細分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與客戶簽訂的 合約收益		
按主要業務線細分		
— 設施使用及管理服務	198,103	181,798
— 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	293,968	284,574
— 銷售貨物及配套業務	150,442	94,448
	<u>642,513</u>	<u>560,820</u>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投資物業的租金總額	<u>82,211</u>	<u>79,220</u>
	<u>724,724</u>	<u>640,040</u>

按收益確認時間及按地區市場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細分披露於附註2(b)(i)及附註2(b)(iii)。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呈多元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與其交易額超過本集團總收益10%的客戶(2019年：無)。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本集團按照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所用方式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報告分部。

- 租賃及設施使用：此分部進行工業園區物業發展及管理業務。
- 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此分部經營電鍍廢水處理廠，並提供公用事業服務。
- 銷售貨品及配套業務：此分部包括銷售原材料及向客戶提供其他相關環境服務。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的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的應佔業績：

收益及開支參考有關分部產生之銷售及有關分部產生之開支或有關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然而，除報告的分部間物業租金及原材料銷售外，由其中一個分部向另一個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共用資產)不予計量。

本集團的高層行政管理人員獲提供有關分部收益及溢利的分部資料。分部資產及負債並非定期向本集團的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呈報。

報告分部溢利所用的計量方式為「經調整EBITDA」(即「經調整扣除融資成本、利息收入、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為計算經調整EBITDA，本集團的盈利已進一步就未具體分配至個別分部的項目作出調整，如董事及核數師薪酬及其他總部或企業管理成本。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細分及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租賃及設施使用 人民幣千元	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及配套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細分				
某一個時間點	-	293,968	150,442	444,410
一段時間內	<u>280,314</u>	<u>-</u>	<u>-</u>	<u>280,314</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280,314</u>	<u>293,968</u>	<u>150,442</u>	<u>724,724</u>
分部間收益	<u>2,433</u>	<u>-</u>	<u>12,106</u>	<u>14,539</u>
可報告分部收益	<u><u>282,747</u></u>	<u><u>293,968</u></u>	<u><u>162,548</u></u>	<u><u>739,263</u></u>
可報告分部溢利 (經調整EBITDA)	<u><u>221,727</u></u>	<u><u>119,555</u></u>	<u><u>19,417</u></u>	<u><u>360,699</u></u>
年度折舊及攤銷	<u><u>(158,153)</u></u>	<u><u>(9,049)</u></u>	<u><u>(1,236)</u></u>	<u><u>(168,438)</u></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租賃及設施使用 人民幣千元	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及配套業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收益確認時間細分				
某一個時間點	-	284,574	94,448	379,022
一段時間內	<u>261,018</u>	<u>-</u>	<u>-</u>	<u>261,018</u>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u>261,018</u>	<u>284,574</u>	<u>94,448</u>	<u>640,040</u>
分部間收益	<u>2,246</u>	<u>-</u>	<u>19,334</u>	<u>21,580</u>
可報告分部收益	<u><u>263,264</u></u>	<u><u>284,574</u></u>	<u><u>113,782</u></u>	<u><u>661,620</u></u>
可報告分部溢利 (經調整EBITDA)	<u><u>211,664</u></u>	<u><u>76,813</u></u>	<u><u>14,902</u></u>	<u><u>303,379</u></u>
年度折舊及攤銷	<u><u>(145,667)</u></u>	<u><u>(5,305)</u></u>	<u><u>(1,269)</u></u>	<u><u>(152,241)</u></u>

(ii) 可報告分部溢利的對賬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溢利	360,699	303,379
撇除分部間溢利	—	—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報告分部溢利	360,699	303,379
折舊及攤銷	(168,438)	(152,241)
融資成本	(52,936)	(67,112)
利息收入	361	1,964
未分配的總部及企業開支	(19,288)	(31,296)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20,398</u>	<u>54,694</u>

(iii)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乃產生自及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c) 預期於未來確認來自於報告日期現有合約的收益

(i)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訂立合約

於2020年12月31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總額為人民幣495,208,000元(2019年：人民幣629,185,000元)。該金額指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物業管理、設施使用及其他服務合約預期於未來確認的收益。本集團將確認未來提供服務時的預期收益，主要預計將於未來一至五年內發生。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之權宜之計應用於其服務及原材料銷售合約，以使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於履行該等合約(原始預期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項下的剩餘履約義務時有權獲得的收益的資料。

(ii) 經營租賃

本集團出租其投資物業。本集團已將此等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因其並未轉移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大部分風險及報酬。

下表載列租賃付款的到期日分析，顯示於報告日期後收到的未折現租賃付款。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79,759	79,182
一至兩年	33,674	78,151
兩至三年	26,801	31,261
三至四年	19,112	22,896
四至五年	12,924	14,082
超過五年	27,903	30,291
未折現租賃付款總額	<u>200,173</u>	<u>255,863</u>

3. 其他收益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361	1,964
政府補助		
— 無條件補貼	3,080	3,595
— 有條件補貼	6,693	6,654
其他收入	172	711
	<u>10,306</u>	<u>12,924</u>

政府補助指中國當地政府機關向本集團授予的各種形式優惠及補貼。

4.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虧損)/收益	(126)	34
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2,425)	(31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86)	1,424
其他	789	(627)
	<u>(2,448)</u>	<u>521</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69,078	69,034
租賃負債利息	49	64
減：資本化為正在開發的物業及廠房的利息開支	(16,191)	(1,986)
	<u>52,936</u>	<u>67,112</u>

借款成本已按年利率6.84%予以資本化(2019年：6.82%)。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68,773	55,775
退休計劃供款	487	5,074
	<u>69,260</u>	<u>60,849</u>

中國實體參與由中國市級及省級政府機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中國實體須按照不同地方政府機關要求的支付比例作出供款。地方政府機關負責向參與計劃的退休員工支付退休金。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的司法管轄權聘用的僱員運作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最高每月相關收入為30,000港元。向計劃作出之供款即時生效。

除上述供款以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的支付退休金福利義務。

根據中國國務院批准以減輕企業因COVID-19疫情而面臨的困難的臨時政策，自2020年2月至12月，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有權獲豁免其養老金、失業保險及工傷保險之供款。

(c) 其他項目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175	102,581
— 投資物業	43,348	42,039
— 使用權資產	7,045	6,487
— 無形資產	870	1,134
	<u>168,438</u>	<u>152,241</u>
存貨成本(i)	190,363	163,827
公用事業成本	18,180	20,092
上市開支	—	17,907
核數師酬金	2,555	2,595
研發開支	8,435	9,230
	<u>199,473</u>	<u>193,651</u>

(i) 存貨成本主要指提供電鍍廢水處理服務期間消耗及向客戶銷售的原材料。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內稅項指：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所得稅 年度撥備	32,182	18,120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u>2,964</u>	<u>(5,281)</u>
	<u>35,146</u>	<u>12,839</u>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的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2019年：無)。

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

- (ii)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惠州金茂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惠州金茂源」)(從事電鍍廢水處理)享有環保裝置稅務優惠政策。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規，該等額外減稅額等於環保裝置採購總額的10%，將在採購環保裝置後未來五年內使用。
- (iii)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惠州金茂源及天津濱港電鍍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濱港」)取得當地稅務機關的批准於釐定應課稅溢利時，申請研發開支額外扣減。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規，於釐定應課稅溢利時，此類研發開支的額外稅項減免額相當於實際產生的研發開支金額的75%。
- (iv) 於2018年，惠州金茂源獲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規，自2018年至2020年，惠州金茂源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於2019年，天津濱港獲批准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中國相關稅收法規，自2019年至2021年，天津濱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v)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自2008年1月1日起就累計盈利而言，非中國居民企業自中國居民企業所收取的股息須按10%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102,609,000元(2019年：人民幣55,146,000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120,000,000股(2019年：969,644,000股)計算，現計算如下：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股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1,120,000	10
註銷股份的影響	-	(10)
於2019年1月7日發行股份的影響，按每股面值0.1港元	-	336,000
於2019年6月21日發行股份的影響，按每股面值0.1港元	-	504,000
於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的影響	-	129,644
	<u>1,120,000</u>	<u>969,644</u>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20,000</u>	<u>969,644</u>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份的數目乃基於假設336,000,000股及504,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已於2019年整年間及於2019年7月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前發行。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應收賬款	98,083	104,13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u>98,083</u>	<u>104,133</u>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76,540	40,316
貸款保證金(i)	—	10,00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227	2,865
	<u>181,850</u>	<u>157,314</u>
非流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4,535	11,789
收購土地使用權及建設之按金	278	3,999
	<u>4,813</u>	<u>15,788</u>
總計	<u>186,663</u>	<u>173,102</u>

(i) 指支付給銀行作為若干銀行貸款的保證金的款項。隨後於2020年1月，銀行已將人民幣10,000,000元歸還。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分類為非流動部分外，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並扣除虧損撥備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88,600	95,426
1至3個月	7,201	6,890
4至6個月	1,565	949
超過6個月	717	868
	<u>98,083</u>	<u>104,133</u>

應收賬款在開票日期後15至60天內到期。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55,182	60,579
應付客戶按金	152,014	136,872
就設備及建設的應付款項	244,962	330,872
應付利息	2,031	1,732
應付薪酬	18,648	10,499
應付關聯方款項	97	–
其他	10,175	12,340
	<u>483,109</u>	<u>552,894</u>
總計	<u>483,109</u>	<u>552,894</u>

應付客戶按金指從客戶收取的租金及設施使用按金，可能在超過一年後償還予客戶。所有其他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應付關聯方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償還。

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為30天至60天。

截至本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40,328	49,190
1至3個月	10,467	9,364
4至6個月	4,066	1,984
超過6個月	321	41
	<u>55,182</u>	<u>60,579</u>

1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抵押情況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1,226,497	903,705
有抵押其他借貸	22,500	—
	<u>1,248,997</u>	<u>903,705</u>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償還情況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或按要求	384,680	253,558
1年後但2年內	214,261	233,281
2年後但5年內	518,098	370,492
5年後	131,958	46,374
小計	<u>864,317</u>	<u>650,147</u>
總計	<u>1,248,997</u>	<u>903,705</u>

- (i) 其他借貸指自中國一間金融機構收取的貸款。
- (ii)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1,082,810,000元(2019年：人民幣903,705,000元)為浮動利率貸款，利率介乎5.85%至6.86%(2019年：5.70%至6.86%)。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人民幣166,187,000元(2019年：無)為固定利率借款，利率介乎5.22%至6.65%(2019年：無)。
- (iii)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有抵押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由本集團若干收入收取權、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土地使用權及貸款保證金抵押。
- (iv)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65,000,000元(2019年：人民幣75,000,000元)由張梁洪先生及天津萬和順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天津濱港49%的股權)作擔保。
- (v)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人民幣1,044,110,000元(2019年：人民幣772,517,000元)由張梁洪先生、張海明先生、黃少波先生、李旭江先生作擔保。

- (vi)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人民幣1,248,997,000元(2019年：人民幣903,705,000元)須履行常存在於與金融機構訂立的借款安排中的契諾。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支取的融資將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有關契諾的情況。此外，根據銀行貸款協議的條款，若干附屬公司在貸方批准前不得分配溢利及／或取得其他外部融資。於2020年12月31日，概無違反與已支取融資有關的契諾(2019年：無)。

11. 股本及股息

(a) 股本

本公司法定股本

	股份數目	美元	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i)	50,000	50,000	–
註銷股份(ii)	(50,000)	(50,000)	–
於2019年1月7日增設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ii)	<u>1,680,000,000</u>	<u>–</u>	<u>168,000,000</u>
於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月1日及 2020年12月31日	<u>1,680,000,000</u>	<u>–</u>	<u>168,000,000</u>

- (i) 本公司根據公司法於2018年6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初步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美元的股份。
- (ii) 根據本公司之董事及股東於2019年1月7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之法定股本透過增設額外1,68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及註銷50,000股每股面值1.0美元的股份變更為168,000,000港元。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美元	港元	相當於 人民幣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2019年1月1日	10,000	10,000	–	69,157
註銷股份(i)	(10,000)	(10,000)	–	(69,157)
於2019年1月7日發行每股 面值0.1港元的股份(i)	336,000,000	–	33,600,000	29,386,560
於2019年6月21日發行每股 面值0.1港元的股份(ii)	504,000,000	–	50,400,000	44,352,000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已發行 股份(iii)	<u>280,000,000</u>	<u>–</u>	<u>28,000,000</u>	<u>24,638,880</u>
於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及 2020年12月31日	<u>1,120,000,000</u>	<u>–</u>	<u>112,000,000</u>	<u>98,377,440</u>

- (i)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10,000股10,000美元(相當於人民幣69,000元)的股份並獲支付。根據董事及股東於2019年1月7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註銷上述10,000股股份及已發行本公司336,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於2019年，上述已發行股本33,6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9,387,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15,728,000元已透過應付股東款項資本化悉數支付。
- (ii) 根據本公司之董事及股東於2019年6月21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發行504,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於2019年，上述已發行股本50,4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4,352,000元)及股份溢價人民幣285,294,000元已透過應付本公司股東款項資本化獲支付。
- (iii) 本公司股份於2019年7月16日在聯交所上市，股份總數為1,120,000,000股，其中28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已發行予公眾人士。本公司自股份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62,196,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18,740,000元)，其中28,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4,639,000元)已確認為股本，而334,196,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94,102,000元)已確認為股份溢價。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於本公司大會上享有每股一票投票權。就本公司的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b) 股息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2019年：無)。本公司董事會已決議概不就本年度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c)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在於維持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使其能夠通過根據風險水平就產品及服務設定合適的價格並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不斷為股東提供回報，同時為本公司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裨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維持較高股東回報(可能需較高的借款水平方能實現)與穩健資本狀況所提供的優勢及保障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並因經濟狀況的變動調整資本架構。

本集團以經調整淨負債股本比率為基準監控其資本結構。就此而言，經調整淨負債為總負債(包括銀行貸款、其他借貸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經調整淨負債股本比率如下：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0	384,680	253,558
租賃負債		695	728
		385,375	254,286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0	864,317	650,147
租賃負債		590	393
		1,250,282	904,826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773)	(103,297)
經調整淨債務		1,177,509	801,529
權益總額		1,165,285	1,079,909
經調整淨負債股本比率		1.01	0.7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於2020年全球經濟的波動性及週期性面臨巨大的挑戰。國際環境的複雜變化及COVID-19疫情的爆發為中國的經濟及社會發展帶來新的挑戰，進而影響本集團電鍍工業園區的租戶。

在此背景下，中國政府提出「雙循環」戰略的新發展格局。此戰略以國內經濟循環(或內循環)為主體，而國際經濟循環(或外循環)作為其延伸及補充，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於中國共產黨第十九屆中央委員會第五次全體會議，提出中國將「在質量效益明顯提升的基礎上實現經濟持續健康發展」，制定未來五年經濟社會發展的主要目標(「十四五規劃」)。十四五規劃的主要目標之一為污染物排放持續減少，生態環境持續改善，生態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社會人居環境明顯改善。經處理的廢水循環回用對改善生態環境至關重要，而作為電鍍工業廢水處理的積極參與者之一，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實現水的高度循環及回用。

業務回顧

本集團在中國發展及經營專為電鍍行業而設的大型工業園區。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約人民幣724.7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640.0百萬元)，較2019年增加約13.2%，而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102.6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55.1百萬元)，較2019年增加約86.2%。

我們的電鍍工業園區

本集團目前經營兩個策略性位於廣東省及天津市的電鍍工業園區，以受益於便利的交通網絡、緊鄰其位於大多數中國電鍍企業所在地的客戶。

總可出租面積及出租率

下文載列本集團兩個電鍍工業園區的總可出租面積及出租率：

	於12月31日					
	2020年		總計	2019年		總計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總可出租面積(平方米) ^(附註)	347,000	260,000	607,000	347,000	256,000	603,000
總已出租面積(平方米) ^(附註)	347,000	194,000	541,000	347,000	173,000	520,000
出租率	100.0%	74.6%	89.1%	100%	67.6%	86.2%

附註：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本集團的廣東惠州園區(自2007年起運營)是惠州唯一一個電鍍工業園區。於2020年12月31日，廣東惠州園區的總可出租面積達到約347,000平方米，出租率為100%。

本集團的天津濱港園區(自2016年起運營)是天津唯一一個大型電鍍工業園區，也是天津的兩個電鍍工業園區之一。於2020年12月31日，總可出租面積為約260,000平方米，出租率提高至約74.6%，而於2019年12月31日約為67.6%。

憑藉本集團在開發及經營大型電鍍工業園區方面的良好聲譽以及豐富經驗及專長，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總出租率為89.1%，而於2019年12月31日則約為86.2%。

廢水處理能力

下文載列本集團兩個電鍍工業園區的廢水處理能力：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總計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總計
已用淡水(噸) ^(附註)	2,407,000	491,000	2,898,000	2,503,000	486,000	2,989,000
每日最高廢水處理能力(噸) ^(附註)	10,000	6,000	16,000	10,000	6,000	16,000
每日廢水處理量(噸)						
— 每年平均	6,577	1,342	7,919	6,856	1,332	8,188
— 峰值	9,058	4,515	13,573	8,972	2,417	11,389
廢水處理能力利用率						
— 每年平均	65.8%	22.4%	49.5%	68.6%	22.2%	51.2%
— 峰值	90.6%	75.3%	84.8%	89.7%	40.3%	71.2%

附註：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本集團兩個電鍍工業園區的廠房有預先安裝的導管，將園區租戶產生的電鍍廢水引導至本集團的中央廢水處理設施。本集團亦就以下方面建立系統：(i) 將經處理的廢水回收予租戶以供重用；及(ii) 通過渠道排放其餘經處理的廢水。該等設施對租戶的日常運作至關重要。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每日最高廢水處理能力總額達到16,000噸。每年平均每日廢水處理量約為7,919噸及廢水處理的年均利用率約為49.5%。

於2020年12月31日，廣東惠州園區的每日最高廢水處理能力總額達到10,000噸。每年平均每日廢水處理量為6,577噸及廢水處理的年均利用率為65.8%，與2019年相比處於接近水平。

於2020年12月31日，天津濱港園區的每日最高廢水處理能力總額達到6,000噸。每年平均每日廢水處理量為1,342噸及廢水處理的年均利用率為22.4%，與2019年相比處於接近水平。

研究與開發

不斷提高廢水處理的有效性及回用率為本集團的長期目標及社會責任。本集團擁有經驗豐富及知識淵博的研發團隊，並與清華大學深圳國際研究生院合作，逐步轉型至綜合廢水處理服務供應商。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取得了53項註冊專利，有20項專利正在申請註冊當中。

銷售及營銷

本集團展開營銷及推廣活動，並通過參與國內展會及研討會建立客戶關係。於本年度，本集團參加了一次展會及兩次研討會。

展望

邁入後疫情時代，面臨保護主義日益抬頭及國際市場收縮的外部環境，中國政府提出以國內經濟循環為主體、國際經濟循環作為其延伸及補充的「雙循環」發展格局。然而，COVID-19疫情已影響國家間產品、資金及人員的流動性，且疫情導致的全球經濟衰退已影響市場需求，進而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構成挑戰，租戶對淡水使用、蒸汽及公共事業的消耗量預期會相應減少。本集團將密切關注經濟環境即將發生的變化。

四川青神項目

誠如本公司2019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與青神政府於2019年11月8日訂立了一份協議以建立及開發四川青神項目。根據協議，四川青神項目的落實將須(i)取得環境保護評估批文；(ii)完成有關四川青神項目的準備工作；及(iii)成功取得位於工業開發區的兩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就收購兩塊土地之土地使用權作出招標申請。本集團尚無四川青神項目開發的具體時間，亦未就四川青神項目產生重大成本。

電鍍工業園區的廢水處理能力

於天津濱港園區的新增廢水處理設施的土地建設工程已於2020年上半年竣工。然而，考慮到天津濱港園區的租戶對淡水的消耗趨勢且因工業家重新調整了彼等的擴張計劃和空間需求，天津的廠房租賃需求預計中短期內將會減少，管理層經考慮當前經濟狀況後考慮暫停建設額外的廢水處理設施。

本集團亦已向相關政府部門申請將廣東惠州園區內能夠處理的每日最高廢水處理能力由每天10,000噸提高至每天15,000噸。於本公告日期，當地政府部門仍在審議本集團的申請。

可供出租的建築面積

為充分利用現有的土地資源以增加可供出租的建築面積(「**建築面積**」)及擴大廣東惠州園區內可以容納的租戶數目，本集團計劃分兩期在廣東惠州園區增建廠房。項目第一期涉及興建四棟總建築面積約為48,000平方米的廠房，預算成本約為人民幣82.4百萬元，其中兩棟總建築面積約為15,400平方米的廠房的建設已於2020年12月竣工，而餘下兩棟總建築面積約為32,600平方米的廠房的竣工日期預計將為2021年第一季度。項目第二期涉及興建四棟總建築面積約為65,000平方米的廠房，預算成本約為人民幣111.2百萬元，其中兩棟總建築面積約為32,500平方米及預算成本約為人民幣56.0百萬元的廠房已於2020年6月動工，估計竣工日期將為2021年第二季度。餘下兩棟總建築面積約為32,500平方米及預算成本約為人民幣56.0百萬元的廠房已於2021年第一季度動工，估計竣工日期將為2021年年底。

得益於湖北省荊州新電鍍工業園區(「**湖北荊州項目**」)於疫情後期間迅速恢復建設工程，湖北荊州項目下的廠房將於2021年第一季度開始招租。湖北荊州項目第二期將於2021年第一季度動工，建造六棟總建築面積約為71,000平方米及預算成本約為人民幣161.0百萬元廠房，估計竣工日期將為2022年下半年，其將進一步增加本集團可供出租的建築面積。

經營業績

收益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涉及向廣東惠州園區及天津濱港園區的租戶提供廠房及集中廢水處理服務。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可分為三個業務分部，即(1)租賃及設施使用；(2)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及(3)銷售貨品及配套業務。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總收益為約人民幣724.7百萬元，較2019年同期增加13.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三個業務分部各自的收益均有所增加。

分部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20年			2019年			
	廣東 惠州園區 人民幣 千元	天津 濱港園區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廣東 惠州園區 人民幣 千元	天津 濱港園區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租賃及設施使用							
廠房租金	57,349	24,862	82,211	55,064	24,156	79,220	3.8%
物業管理費	10,770	4,134	14,904	11,379	3,680	15,059	(1.0%)
設施使用費	115,118	68,081	183,199	104,682	62,057	166,739	9.9%
小計	183,237	97,077	280,314	171,125	89,893	261,018	7.4%
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							
廢水處理費	119,982	31,894	151,876	116,334	28,937	145,271	4.5%
蒸汽費	54,358	28,451	82,809	53,127	27,933	81,060	2.2%
公用事業系統維修費	42,659	16,624	59,283	42,639	15,604	58,243	1.8%
小計	216,999	76,969	293,968	212,100	72,474	284,574	3.3%
銷售貨品及配套業務							
銷售化學品	125,253	1,346	126,599	77,945	337	78,282	61.7%
其他收入	19,943	3,900	23,843	13,214	2,952	16,166	47.5%
小計	145,196	5,246	150,442	91,159	3,289	94,448	59.3%
總計	545,432	179,292	724,724	474,384	165,656	640,040	13.2%

來自租賃及設施使用服務的收益

廠房租金、設施使用費及物業管理費根據租戶租賃的廠房建築面積收取。下文載列於本年度及2019年同期電鍍工業園區的收益、平均每日已租用面積及平均每月單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總計	2019年		總計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收益(人民幣千元)						
— 廠房租金	57,349	24,862	82,211	55,064	24,156	79,220
— 物業管理服務費	10,770	4,134	14,904	11,379	3,680	15,059
— 設施使用費	115,118	68,081	183,199	104,682	62,057	166,739
總計(人民幣千元)	<u>183,237</u>	<u>97,077</u>	<u>280,314</u>	<u>171,125</u>	<u>89,893</u>	<u>261,018</u>
平均每日已租用面積 (平方米) ^(附註)	347,000	183,000	530,000	342,000	165,000	507,000
平均每月單價 (每平方米人民幣元)						
— 廠房租金	13.8	11.3	12.9	13.4	12.2	13.0
— 物業管理服務費	2.6	1.9	2.3	2.8	1.9	2.5
— 設施使用費	27.6	31.0	28.8	25.5	31.3	27.4
總計	<u>44.0</u>	<u>44.2</u>	<u>44.1</u>	<u>41.7</u>	<u>45.4</u>	<u>42.9</u>

附註：平均每日已租用面積乃根據本年度每日租用總面積除本年度日數計算，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來自租賃及設施使用服務的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1.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9.3百萬元或7.4%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280.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平均每日已租用總面積增加；及(ii)根據與租戶訂立的各份協議管理服務費及設施使用費按年增加，並由授予工業園區租戶之短期租金減免部分抵銷。

來自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的收益

該業務分部的收益包括分別根據實際淡水、蒸汽及公用事業消耗量向租戶應收的廢水處理費、蒸汽費及公用事業系統維修費。

(i) 廢水處理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總計	2019年		總計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收益(人民幣千元)						
— 廢水處理費	<u>119,982</u>	<u>31,894</u>	<u>151,876</u>	<u>116,334</u>	<u>28,937</u>	<u>145,271</u>
已用淡水(噸) ^(附註)	2,407,000	491,000	2,898,000	2,503,000	486,000	2,989,000
平均廢水處理單價 (每噸人民幣元)	<u>49.8</u>	<u>65.0</u>	<u>52.4</u>	<u>46.5</u>	<u>59.5</u>	<u>48.6</u>

附註：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廢水處理費用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5.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6百萬元或4.5%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51.9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新租戶之平均廢水處理單價上漲，並由第一季度中國爆發COVID-19導致租戶使用淡水量減少所抵銷。

(ii) 蒸汽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總計	2019年		總計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收益(人民幣千元)						
— 蒸汽費	<u>54,358</u>	<u>28,451</u>	<u>82,809</u>	<u>53,127</u>	<u>27,933</u>	<u>81,060</u>
已消耗蒸汽(噸) ^(附註)	129,000	62,000	191,000	126,000	61,000	187,000
平均蒸汽費單價 (每噸人民幣元)	<u>421.4</u>	<u>458.9</u>	<u>433.6</u>	<u>421.6</u>	<u>457.9</u>	<u>433.5</u>

附註：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蒸汽費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1.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百萬元或2.2%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82.8百萬元。

(iii) 公用事業系統維修費

	2020年			2019年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總計	廣東 惠州園區	天津 濱港園區	總計
收益(人民幣千元)						
— 公用事業系統維修費	<u>42,659</u>	<u>16,624</u>	<u>59,283</u>	<u>42,639</u>	<u>15,604</u>	<u>58,243</u>
已消耗電力(千瓦時) ^(附註)	183,034,000	49,929,000	232,963,000	183,200,000	46,835,000	230,035,000
平均蒸汽費單價 (每噸人民幣元)	<u>0.23</u>	<u>0.33</u>	<u>0.25</u>	<u>0.23</u>	<u>0.33</u>	<u>0.25</u>

附註：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本集團根據該等公用設施的消耗量向租戶收取使用其供電及供水系統的費用。於本年度，超過99%的公用事業系統維修費乃來自使用電力公用事業系統。公用事業系統維修費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8.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百萬元或1.8%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59.3百萬元。該輕微增加主要是由於其租戶的電力消耗量增加。

貨物銷售及配套業務產生的收益

貨物銷售及配套業務主要包括化學品銷售，佔該業務分部的84.2% (2019年：82.9%)。化學品的銷售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8.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8.3百萬元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26.6百萬元。為獲得更大的批量購買折扣以降低其租戶的原材料成本並嚴格控制安全隱患風險，本集團已加強租戶所用的集中採購系統從而令此業務分部收益驟增。

營運成本

本集團的營運成本主要包括折舊及攤銷、存貨成本、員工成本、公用事業成本及其他開支。

營運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3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7.6百萬元或5.2%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559.2百萬元，與本年度本集團收益增加大致一致。

折舊及攤銷

隨著本集團大量添置投資物業及電鍍工業園區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2百萬元或10.6%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68.4百萬元。

存貨成本

存貨成本主要包括電鍍工業園區營運的已消耗存貨(包括廢水處理所用材料以及生產蒸汽所用的天然氣)及售予租戶的化學品。

存貨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3.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6.6百萬元或16.2%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90.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售予電鍍工業園區租戶的化學材料大幅增加約人民幣48.3百萬元，及部分由廢水處理所用材料以及生產蒸汽所用的天然氣的單位成本降低所抵銷。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本年度員工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以及董事薪酬約人民幣69.3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0.8百萬元增加14.0%。本集團員工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經營範圍及規模擴大導致僱員人數增加，及(ii)員工薪金普遍上漲，並因於2020年2月起至12月止期間中國當地政府實施豁免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及工傷保險而導致員工福利基金減少而被部分抵銷。

公用事業成本

公用事業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廢水處理過程、生產蒸汽及其他活動(如電鍍園區內的照明及園藝)中消耗的電力及用水成本。公用事業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百萬元或9.5%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8.2百萬元，其乃由於電力及用水單位成本減少。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專業服務費、廢物處理開支、其他稅項及附加費、保安費、維護與耗材、研究與開發開支及其他等。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專業服務費	7,914	22,770
廢物處理開支	27,945	38,097
其他稅項及附加費	18,866	17,574
保安費	7,401	7,121
維護與耗材	14,992	11,520
研究與開發	8,435	9,230
諮詢服務費用	2,294	3,718
酬酢	6,522	4,444
清潔開支	4,173	3,310
差旅開支	1,384	2,389
辦公室及研討會開支	2,735	2,130
園林綠化開支	1,894	1,622
廣告及推廣開支	636	860
保險	534	478
其他	7,282	9,407
總計	<u>113,007</u>	<u>134,670</u>

其他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4.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1.7百萬元或16.1%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13.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無確認上市開支及廢物處理開支減少。

經營所得溢利及經營溢利率

本集團的經營所得溢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1.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1.5百萬元或42.3%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73.3百萬元。經營溢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0%上升至本年度的23.9%，主要歸因於(i)租賃及設施使用以及廢水處理及公用事業產生的收益增加；及(ii)並無確認上市開支。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i)銀行利息收入，(ii)政府補貼，及(iii)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自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6百萬元或20.2%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0.3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及無條件政府補貼減少。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利息。融資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2百萬元或21.2%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52.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廣東惠州園區及華中工業園區建築項目之利息資本化增加。本集團將於本年度在建工程直接應佔的融資成本部分資本化。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4.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5.7百萬元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20.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本節上述因素。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2.3百萬元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35.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廣東惠州園區營運於本年度維持盈利及本公司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向其一間於香港的直接控股公司分派股息之遞延稅項撥備。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5.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7.5百萬元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02.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本節上述因素。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指樓宇、廠房及設備、機動車及辦公設備及其他。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由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91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4.4百萬元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01.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添置電鍍工業園區的樓宇、廢水處理設施、公用設施及配套設施約人民幣402.2百萬元，並已由本年度的折舊約人民幣117.2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已租出或將租出工業園區之已完工廠房，並可於20年期間內折舊。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其合約期限一般介乎五至十年。

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由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21.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0.2百萬元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41.4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本年度添置電鍍工業園區的廠房樓宇達人民幣163.5百萬元，並被折舊費用人民幣43.3百萬元部分抵銷。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本集團之電鍍工業園區內建設中的廠房及營運設施。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由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92.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9.6百萬元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63.2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的已完成建設約人民幣559.2百萬元，其已經由增加約人民幣530.0百萬元主要用於發展廠房、增加電鍍工業園區的廢水處理設施、公用設施及配套設施所部分抵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下表概述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60,548	275,41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78,252)	(309,15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85,557	56,0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2,147)	22,266
匯率變動的影響	1,623	298

於本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60.5百萬元，該金額乃主要來自於2020年產生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約人民幣120.4百萬元，經以下初步調整：(i)折舊及攤銷約人民幣168.4百萬元；(ii)融資成本約人民幣52.9百萬元；(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人民幣13.3百萬元；其部分經(iv)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62.1百萬元；及(v)已付所得稅約人民幣28.6百萬元所抵銷。

於本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578.3百萬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的付款約人民幣580.5百萬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85.6百萬元，主要由於(i)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之所得款項約人民幣463.7百萬元；其部分經(ii)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約人民幣118.4百萬元；及(iii)支付利息約人民幣68.8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2.8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3.3百萬元)。

流動負債淨額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由於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78.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3.6百萬元至於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32.4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約為人民幣261.1百萬元，相比於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64.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人民幣30.5百萬元；並部分經(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4.5百萬元；(iii)存貨增加約人民幣2.6百萬元；及(iv)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增加約人民幣0.5百萬元抵銷。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893.6百萬元，相比於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42.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0.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i)長期借款之非即期部分增加約人民幣131.1百萬元；並部分經(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69.8百萬元；及(iii)合約負債減少約人民幣14.2百萬元抵銷。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用於發展湖北荊州項目及天津濱港園區的廢水處理設施。本集團主要透過結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借款的方式滿足其資金需求。於2020年12月31日，計息借款總額為人民幣1,249.0百萬元，於以下期間到期償還：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384,680	253,558
一年後但兩年內	214,261	233,281
兩年後但五年內	518,098	370,492
五年後	131,958	46,374
總計	<u>1,248,997</u>	<u>903,705</u>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1倍(2019年12月31日：0.8倍)。該比率根據截至有關日期的債務總額(包括所有借款)除以截至有關日期的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抵押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601.8百萬元及人民幣804.7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分別約人民幣301.2百萬元及人民幣655.5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91.0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5.9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以及銀行存款零(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0百萬元)質押為賬面值約人民幣1,249.0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03.7百萬元)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抵押品。若干本公司關聯人士已以金融機構為受益人就本集團負債之質押提供擔保。該等擔保乃按一般或更優商業條款進行，並無本集團資產作質押。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9年12月31日：無)。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5日、2020年6月9日以及2020年6月30日的公告，天津濱港(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集團及一名獨立第三方分別擁有51%及49%)、遠東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遠東國際」，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1)一份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天津濱港同意出售而遠東國際同意收購為本集團的工業園提供廢水處理服務以及供應蒸汽及電力的若干設備及輔助設施(「租賃資產」)，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元；及(2)一份租賃協議(「租賃協議」)，據此，天津濱港同意向遠東國際租回租賃資產，租金總額約為人民幣31,843,700元(含稅)，租賃期限為買賣協議完成後兩年。買賣協議及租賃協議構成出售及租回融資安排兩步流程的一部分，且於(i)租賃協議提前終止及履行租賃協議項下的全部付款義務後；或(ii)租賃到期及(iii)支付代價人民幣1,000元後，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及產權須轉回天津濱港。

除上文及於本公告所披露者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9日之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602名全職僱員(2019年：519名全職僱員)，負責管理、營運、物業管理、採購、測試、維修、客戶服務、研究及開發、財務及行政事務管理工作。本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69.3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0.8百萬元增加約14.0%。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資歷、工作經驗、工作職責及於本集團的職級。本集團實施年審制度評核僱員表現，作為釐定加薪幅度、酌情花紅及晉升的基準。

本集團亦制定各種福利計劃，包括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及當地政府現有政策要求為僱員提供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本集團亦為其香港僱員提供法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本集團非常重視員工培訓。本集團為新僱員安排入職培訓計劃，以便彼等熟悉本公司工作環境及文化。本集團亦定期為僱員提供在職培訓，以確保彼等工作表現將符合本集團的戰略目標、營運標準、客戶及監管要求。本公司於2019年6月18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提供激勵及回報。於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資本承擔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為發展湖北荊州項目的廢水處理設施及廠房、發展廣東惠州園區的廠房及發展天津濱港園區以及發展廣東惠州園區的廠房的廢水處理設施產生的已訂約但尚未招致的總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72.7百萬元。該等資本開支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貸款撥付。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大部份交易採用的貨幣與其營運有關功能貨幣相同，即人民幣，因此此等公司僅承受有限的外幣風險。然而，該等主要附屬公司資產及負債以其他貨幣記錄(例如於2019年7月上市所得款項(定義見下文)之港元)，且因此港元兌人民幣的任何升值或貶值將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產生影響並反映於匯兌波動儲備。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以浮動利率發出的銀行貸款，令本集團面臨利率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管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向客戶收取按金以減少潛在的信貸風險。此外，對需要超過若干金額信貸的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去的付款記錄，當中計及彼等財務狀況及其他相關因素。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其交易對手為具有高信貸質素的銀行及金融機構。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對借貸契諾的遵守情況，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現金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提供足夠信貸資金，以應付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未曾且預期不會在履行到期的信貸責任時遇到任何困難。

自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於2019年7月16日，本公司股份(「股份」)於本公司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於上市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37.0百萬港元(約人民幣296.7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於以下用途：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		於2020年1月1日 未動用金額		於2020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於2020年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港元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港元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港元	人民幣 百萬元
就湖北荊州項目收購土地 及相關基礎建設	74.1	65.3	-	-	-	-	-	-
擴建天津濱港園區的 現有廢水處理設施	124.0	109.2	68.1	60.9	(68.1)	(60.9)	-	-
撥付廣東惠州園區兩棟工廠 樓宇的建設成本	62.0	54.6	-	-	-	-	-	-
償還短期銀行貸款	62.0	54.6	-	-	-	-	-	-
一般營運資金	14.9	13.0	9.9	8.7	(9.9)	(8.7)	-	-
總計	<u>337.0</u>	<u>296.7</u>	<u>78.0</u>	<u>69.6</u>	<u>(78.0)</u>	<u>(69.6)</u>	<u>-</u>	<u>-</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合共337.0百萬港元已按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內所述的方式悉數運用。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肯定良好企業管治對改善本公司管理及保護本公司股東(「股東」)整體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董事認為，於本年度，本公司已在適用及許可的情況下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而董事亦將竭盡所能促使本公司符合該守則，以及根據上市規則就偏離該守則的事項作出披露。

董事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操守守則**」)。本公司亦定期提醒各董事於**操守守則**下須履行之責任。在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均已遵守**操守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購買、銷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未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建議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概不就本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2019年6月1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中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引泉先生、簡松年先生及李曉岩先生。李引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等均並非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之成員。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系統並透過確保管理層定期檢討相關企業管治措施及其實施制定或檢討有關反貪腐合規政策，並與外部核數師就審計程序及會計事宜進行溝通。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年度後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2日之公告所披露，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可能出售本集團其中一個電鍍工業園的若干權益(「**可能出售事項**」)進行初步討論。潛在買方已就可能出售事項展開若干盡職審查工作，惟訂約各方尚未就可能出售事項訂立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亦未就可能出售事項的任何具體條款及條件達成共識。可能出售事項一經落實，預期可能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必要時遵守適用合規要求。

除上文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據本集團作出合理查詢後所知，自2020年12月31日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審閱初步公告

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列財務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比較，並同意該等數字與有關財務報表所列數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進行的審核、審閱或其他委聘保證，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未於初步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至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以確定股東出席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8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2021年5月24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供登記。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

此公告會刊發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platingbase.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全部資料的本公司本年度的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分別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致謝

本公司藉此機會感謝全體股東及本公司各利益相關者一直以來給予的支持。同時，本公司亦對全體員工為本集團作出的努力與貢獻深表謝意。

代表董事會
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梁洪

香港，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梁洪先生、朱和平先生、李旭江先生及黃少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曉岩先生、李引泉先生及簡松年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